

#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第232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1年7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 點：臺北市市政大樓8樓東北區審議室

主持人：李得全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張郁慧副主任委員、陳在相委員、崔伯義委員、蘇憲民委員、姚乃嘉委員、廖肇昌委員、王國武委員、柯慶昆委員、王冠文委員、楊智斌委員、王麗鳳委員、徐佑伶委員、黃順意委員、白宏達委員、王冰凝委員、陳愛娥委員、潘秀菊委員、吳文琳委員、林瑤委員(請假)、林光彥委員、林家祺委員、黃清濱委員、王敬堯委員、郭怡青委員

列席人員：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馮名蕙正工程司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許慧瑩執行秘書、鄭慶華編審、黃復科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王文清副總工程司、高淑惠廠長

## 壹、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會第231次委員會會議紀錄，提會確認。

說 明：本會第231次委員會會議紀錄業以本府111年6月20日府授法申字第1113023929號函寄送各位委員。

決 議：確認通過。

## 貳、討論案

案由一：有關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間「103年度臺北市LED照明換裝預約工程

(A-D項)」採購申訴案(訴111005號)，提請討論。(預審委員：潘秀莉委員、白宏達委員)(承辦人員：黃復科員)

預審意見：申訴駁回(楊智斌委員、林瑤委員、林光彥委員迴避)。

決議：請預審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案由二：有關泰州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與臺北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間「111年度附設幼兒園裝設防火電動捲門及火警探測器等設備採購案」採購申訴案(訴111006號)，提請討論。(承辦人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預審意見：申訴不受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立銓有限公司與臺北自來水事業處間「110年自來水園區物業管理勞務採購案」履約爭議調解案(調111005號)，提請討論。(調解委員：林光彥委員、王麗鳳委員)(承辦人員：黃復科員)

調解結果：調解成立。

決議：請調解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附帶決議：

- 一、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將本案相關資料提供予本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由本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將本案作成案例，函知本府各機關學校參考。
- 二、建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就本案相關人員予以敘獎。

案由四：有關惠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間「內湖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第二期暨設備更新與功能提升-操作維護」履約爭議調解案(調111009號)，提請討論。(調解委員：崔伯義委員、林瑤委員)(承辦人員：黃復科員)

調解結果：調解成立(楊智斌委員、林光彥委員迴避)。

決 議：請調解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附帶決議：請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就本市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案件，通盤檢討契約內容及執行配套措施。

案由五：有關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薛昭信建築師事務所、闕河彬建築師事務所與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間「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履約爭議調解案（調111012號），提請討論。（調解委員：姚乃嘉委員、潘秀菊委員）（承辦人員：鄭慶華編審）

調解結果：調解成立(林光彥委員、廖肇昌委員迴避)。

決 議：請調解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案由六：有關無雙界股份有限公司與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間「110年度3-12月福德坑及山豬窟除草維護工作」履約爭議調解案（調111016號），提請討論。（調解委員：王國武委員、林家祺委員）（承辦人員：鄭慶華編審）

調解結果：調解成立(林光彥委員迴避)。

決 議：請調解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附帶決議：

- 一、請本府環境保護局就本案爭議原因、缺失及未來改進作為，提出檢討報告，並將檢討報告提送本府環境保護局局務會議通過後，再提送本會。
- 二、請本府環境保護局指派簡任級以上人員到會報告。

**參、散會**